重庆市开州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的督导、技术指导；服务数量及质量的管理。

2.制订项目工作制度、年度工作计划、督导评估考核等规范性文件。承担项目的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绩效考核、督导评估等工作。

3.积极协调，充分发挥专家作用，提高对基层卫生机构的业务指导水平，每年组织开展4次技术指导与工作督导，为项目实施单位提供技术支撑。

4.成立重性精神病单项专家组，定期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形成工作汇报，供决策参考。

5.负责项目报表数据统计、信息收集、汇总分析、数据报送等工作。

6.每年组织我区实施公卫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的工作评估，形成有价值的评估报告，供决策参考。

7.完成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开州区精神卫生中心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设19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党办、医务科、护理部、感控科、精防科、社会心理办、财务科、医保科、总务科、建设科、信息设备科、门诊部、精神一科、精神二科、综合科、医技科、药剂科、工娱康复科。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是二级预算单位，主管部门为重庆市开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5645.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41.35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事业收入3849万元，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254.68万元。收入较2020年增加3.9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增加11.09万元，事业收入增加2.17万元，其他收入减少9.3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5645.03万元，其中：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无教育支出预算，预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295.7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5248.1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101.09万元。支出预算较2020年增加3.94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41.3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41.35万元，比2020年增加11.0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

重庆市开州区精神卫生中心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6万元，与2020年持平，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无公务接待费，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0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赵淑涛 联系方式：赵淑涛 023-52661088